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105 年 7 月份處務會議紀錄

- 一、時間：民國 105 年 7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9:30 時
- 二、地點：本處 3 樓會議室
- 三、主席：鄒處長子廉
記錄：李冠樺
- 四、參加人員：詳簽到表
- 五、主席指（裁）示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指裁示事項：

1. 105 年 6 月份處務會議紀錄確認事項及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2. 世大運工程請建築科及土木科參考忠孝橋引道拆除工程方式，函請事業單位依規定實施施工規劃風險評估，並副知主辦機關及籌委會。

（二）職業災害業務報告：

1. 本處受理之職災通報案以一般行業科居多，請一般科針對上半年災害類型作統計分析，並針對餐飲業的滑倒、燙傷、切割及捲夾等主要災害類型，研擬專案報告或以新聞稿方式提醒相關業者。
2. 8 月 1 日起醫療保健服務業及餐旅業分別由職衛科及一般科主責，為統一權責，擬以原事業單位屬性劃分主責科室，如國際觀光旅館及以其為原事業單位之承攬單位由一般科主責，以方便餐旅業整體防災控管，另醫療保健服務業及以其為原事業單位之承攬單位由職衛科主責。另職衛科本年度內原應辦理之國際觀光旅館業自主管理查核，仍請該科儘速辦理，明年起由一般科負責辦理。

（三）勞動檢查業務報告：

1. 鑑於日前新北市長照中心發生大火釀死傷案衍生照護人力不足工時過長之疑慮，請針對本市養護機構勞動條件專案檢查，除勞動部原專案列管 6 家外，請勞條科下半年另增加實施 8 至 10 家。
2. 為提升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具體成效，請建築科針對檢查處理機制及未改善部分積極行政作為，另土木科進駐之道管

中心遠端監督工安機制亦同辦理。

3. 請危機科於書面資料中增列上年度1至6月之危險性機械設備各專案檢查量，俾利執行績效查考。
4. 請危機科就高雄塔吊因尼伯特颱風折損案，彙編案例分析或製作電子報，發送予30家相關機具業者實施防災宣導。

(四) 教育訓練：

1. 針對6月29日「臺北大工地 安全最給力-啟動夏季防災觀摩會」活動，請建築科修正相關成效內容並增列市長臉書協助宣導實況，據以呈現社會大眾輿情反應。

(五) 工作報告：

1. 請一般科彙整台北市舞廳、PUB 業人潮易聚集場所之事業單位名冊，規劃實施職安衛抽檢。
2. 請職衛科加強網咖聯檢專案，並研擬展現具體成效。
3. 有關配合市府執行天然氣、三溫暖等專案檢查，請危機科強化具體成效，並研擬發布新聞稿或電子報宣導防災。
4. 本年度檢查員工作背包請購一案，請危機科辦理。
5. 有關本期「勞動台北」電子報兩篇主題，由指定科室負責：夏季熱危害-(職衛科)、颱風天前後工地職安因應-(建築科)。